



般若波羅密多心經要釋（續四）

斌
宗

復次波羅密旣具六種，怎樣本經單明一種？這却有其理由所在：一、因爲般若是正施，持戒，忍辱，精進，禪定。三、般若爲修行方爲正行。基於這三點理由，故單舉般若一度以該其他五度。此處我當聲明一下：大家不要錯會以爲修行只有般若一度就够了，是用不到其他五度的，如此則根本弄錯了！本意是說六度以般若爲主要，是有般若自能圓修其他五度，並不是說不要其他五度的！當知般若也有萬行莊嚴的需要，如果沒有餘五度的助成，恐怕不能達到三覺圓，萬德具的莊嚴佛果，而登究竟波羅密的彼岸，簡直是會成爲二乘人的偏空真智了，所以五度也是助成佛果莊嚴的一種不可無的條件。

其次又要知道，「到彼岸」，是說依照此經所說的般若去修學，可以從生死的此岸，而到涅槃的彼岸，不可誤爲已經到達彼岸解！若正文中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密多時，那就是已經到達彼岸的了，學者注意！

(附註)古譯但云波羅密，沒有一「多」字，後來翻譯的人，竟加一「多」字，白話文中的「了」字，在梵文中是一種語尾詞，髮揚文言中的「矣」字，白話文中的「了」字，如說：菩薩修甚般若，功成行滿，已經到達究竟涅槃了，除此無餘義。後人強爲附會竟將多字譯爲定，發揮玄解，說什麼多者定也，即觀自在菩薩從聞思修入三摩地的圓通大定，我以爲無關重要，可不必多事。(波羅密多四字譯完了)

三、「心」，心有多種：一草木心，二肉團心，三精要心，四緣慮心，五真如心。

一、草木心（草心、花心、樹心、無情之物），但有生長，毫無作用。

二、肉團心（屬生理物質，即五臟六腑之心），但有形質，全無知覺。

三、精要心（是一種取喻，如中心，心要等），但取其義，沒有實質。

四、緣慮心，即吾人現前見、聞、覺、知、對境攀緣，發生分別思慮之妄心也。終日昏擾擾，隨塵逐境，境現則有，境滅則無，起滅無常，離前色等六塵，此心本無，虛妄不實，不足以爲吾人之心。正如大海水上之波浪，遇風則起，風靜則滅，隨風起滅，本無自體，不過大海水上偶然幻起的一種聚沫現象而已，今此妄心亦復如是。

以上所說四種心，除借喻精要心的意義之外，餘者皆非本經所取，其所取者，即第五真如心也。在各部佛經裡面差不多都有說明它的所在，可是立名却不一樣，名雖異其義則同。涅槃經謂之「常住佛性」，楞嚴經謂之「妙真如性」，華嚴經謂之「真法界」，本經謂之「實相」，禪宗則呼「主人翁」，或「正法眼藏」，儒家則稱爲「性理」，「明德」，「良知」等，諸如此類。不勝枚舉。

現在單就真如心來講；無妄曰眞，不變曰如。此真實常住不變之心，

即吾人現前一念靈知之性體，圓明寂照，不生不滅，究竟清淨，平等周備，俱足一切功德智慧，沒有一句廢生死煩惱，離諸迷情妄相，無諸塵勞垢染。非一切法，而能現一切法，非一切相，而不離一切相，世出世間一切諸法無不依之而建立。然而，它究竟在那裡？像個什麼？不在內，不在外，也不在中間，無來無去，無方無所，沒有蹤跡可尋，不是言語可指（以上答住處之間，以下答形狀之間）。浮躋々，赤灑々，無形無相，無聲無臭，非青黃赤白，非長短方圓，不可以大名，也不可以小稱。若言其有，視而不見，聽而不聞；若言其無，靈々覺々，應用周全（以上是明無像可取，以下是明無處不是）。所謂「內外中間一總無，境上施爲渾大有」。親薦，日用尋常中，不隔一條線」（本來人是誰？就是現在所講的常住真心，它每日與我們相親相近，須臾不離，可惜大家當面錯過，雖寂然不動，却感而逐通，應物隨緣，在自無碍，譬如從古至今，以及將來，橫則四方四隅，以及上下，無時不遍，無處不普，乃諸佛所同具，衆生之本有，諸佛悟之而成三德，衆生迷之而成三道。但是在聖不增，在凡不減，終日迷而終日不離乎此，當日悟而當日亦無所得。生不同生，死不同死，能爲迷悟所依，不爲迷悟所轉（如水隨寒氣之緣，則結爲冰，隨煖氣之緣，後漆爲水，即未溶時，何嘗非水，水水雖是異名，其濕性原是一體，雖有迷悟之殊，真心總是不變），不變隨緣，隨緣不變。這就是真心的一種奧妙的動態！大家現在有沒有認識到呢？古人說：「我有一個主人翁，從來不肯與我見面，問它畢竟是誰，施不一言回答，大家要知道他像個什麼？」不長不短，非青非白，大家若見他，閉目也是！乃至語默動靜，無不皆是！」諸位！如果尚未會得，則請向這部聖典裡極力參尋！於一念未起，一物未對，正恁麼時，湛々寂々，歷々明々處，討個消息！

古德云：「有物先天地，無形本寂寥，能爲萬物主，不逐四時凋」。

華嚴云：「三界諸法，唯有心故」。又云：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」。

楞嚴經云：「萬法所生，唯心所現」。此心即諸佛之法身，衆生之慧命；諸佛證之則成三身四智而妙用無窮；衆生迷之則成五蘊十纏而輪廻不息。所以本經處處顯示，層層闡發，無非要吾人親證此心，因是經中所說，始終不離乎此，當知此心乃生佛之本體，萬法之根源。所謂修因亦此，證果亦此，實相般若由此，文字般若更不離此，念佛念此，參禪參此，聽經聽此，乃至行住坐臥，亦何嘗非此！可惜衆生爲無明煩惱所蔽不自覺知，妄執六塵緣影以爲心，此心虛妄不實，且能起惑造業，使人墮落三途，流轉四生，確爲生死罪源，如果一味執迷不捨，則枉受生死，無期解脫！要是我們能够認識這個人人本具的常住真心，則與佛無二無別，那還有什麼生死煩惱可言？然而要證此心，當依文字般若而起觀照，二字證實相，實相即常住真心也！天臺約六即判釋此心。六即：一理即心，二字名字即心，三觀行即心，四相似即心，五分證即心，六究竟即心。

(待
續)